（上接B130版）

广州地之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1、本公司将对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凌粮油”）提供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东凌粮油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东凌粮油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赖宁昌；郭家华；陈雪平；郭学进；刘少波；刘国荣；沙振权；张志驹；李朝波；程晓明；谢鹤；倪晓辉；王龙；罗穗岚	其他承诺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人在东凌粮油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赖宁昌	其他承诺	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除本承诺出具之日前已存在的担保外，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损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赔偿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针对交割日前东凌粮油已经为植之元实业和东凌销售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本公司将就上述担保向东凌粮油提供同等额度的反担保。2、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植之元实业和东凌销售及其子公司将不再谋求东凌粮油为其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3、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东凌粮油造成损害或不良后果，本公司将承担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赖宁昌；赵浩贞（植之元控股董监高）	其他承诺	本人最近五年未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最近五年不存在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案件。本人最近五年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中农国际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150,00万元、1,900,00万元、45,150.00万元。若中农国际在业绩承诺期内相应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承诺净利润，则交易对方按照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2015年01月01日	36个月	中农国际2015年度、2016年度已完成业绩承诺，2017年度未能完成业绩承诺，交易对方尚未按照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1、本公企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之间共同持有（包括间接持有）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股权，并且本企业与中农国际另一股东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除前述情况外，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不在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2、除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3、除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不存在与中国国际有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100%股权实施完成后，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东凌粮油股份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即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基于所持有的东凌粮油的股份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中农国际现有其他股东谋求一致行动关系。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1、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之间共同持有（包括间接持有）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股权之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2、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共同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3、除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外，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通过协议、其他安排、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100%股权实施完成后，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4、本企业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产生同业竞争、利益冲突的情况。5、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6、即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基于所持有的东凌粮油的股份与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外的中农国际现有其他股东谋求一致行动关系。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企业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之间共同持有（包括间接持有）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股权之外，不存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2、本企业一直以来均系独立判断并行使对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享有的股东权利，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其他股东共同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其他股东共同扩大本企业所能够支配的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表决权数量的约定、行为或者事实。3、本企业不存在与中农国际/中农矿产/中农开曼产生同业竞争、利益冲突的情况。4、即在东凌粮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获集配款资金暨关联交易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基于所持有的东凌粮油的股份与中农国际其他股东谋求一致行动关系。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除中农矿产持有老挝磷西100%股权以外，本公司及旗下的所有钾肥生产及销售业务限定在中国境内。2、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钾肥产品在东南亚等境外市场销售。3、若上市公司钾肥产品进入中国境内销售，本公司将显上市公司以市场公允价格出售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4、若本公司的钾肥产品销往国外，并与上市公司构成市场重叠或市场冲突，则本公司将销往境外的钾肥产品以市场公允价格出售给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5、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6、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7、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8、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1,000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4年12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涉邦劳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3、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4、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本企业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1,000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4年12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涉邦劳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企业/本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东凌粮油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东凌粮油向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企业/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东凌粮油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东凌粮油《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凌粮油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本承诺所作的承诺而给东凌粮油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企业/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4年12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涉邦劳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占用中农国际的资金情形及要求中农国际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的情形；在未来期间内，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承诺不以任何方式占用中农国际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农国际向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钱袋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公司将督促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履行承诺，解决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与上市公司间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2、除第一条所述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上市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1,000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4年12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钱袋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中国境内钾肥销售方面，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在中国境内销售的钾肥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公司。2、将老挝磷西取得其拥有探矿权的钾盐矿对应的采矿权，且达到正常生产并实现盈利后，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届时以现金方式收购本公司持有的老挝磷西100%股权，收购价格以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届时等级权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认的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书面收购需求之日起30日内正式启动上述股权收购的相关工作，并保证配合完成上市公司履行相关决策、公告、审核、交割等程序。在达到上述条件后，若上市公司能按本条第2款收购老挝磷西100%股权，本公司同意同时放立第三方出让该等股权，以同除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有关，在达到上述条件后，本公司将根据法律规定将老挝磷西100%股权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直至所控制的老挝磷西100%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独立第三方。3、除第一条、第两条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1,000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4年12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农矿产资源勘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中国境内钾肥销售方面，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有权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在中国境内销售的钾肥出售给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的其他公司。2、将老挝磷西取得其拥有探矿权的钾盐矿对应的采矿权，且达到正常生产并实现盈利后，本公司同意上市公司届时以现金方式收购本公司持有的老挝磷西100%股权，收购价格以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届时等级权出具的评估报告所确认的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书面收购需求之日起30日内正式启动上述股权收购的相关工作，并保证配合完成上市公司履行相关决策、公告、审核、交割等程序。在达到上述条件后，若上市公司能按本条第2款收购老挝磷西100%股权，本公司同意同时放立第三方出让该等股权，以同除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有关，在达到上述条件后，本公司将根据法律规定将老挝磷西100%股权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直至所控制的老挝磷西100%股权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给独立第三方。3、除第一条、第两条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5、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除承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监管责任外，还应当就每次违反该承诺的行为向上市公司支付1,000万元违约金，并继续履行相应承诺。	2014年12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中国钱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中农矿产因在本次交易前建造自有房产时未按照表征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建设许可证导致其受到行政处罚或承担其他任何法律责任，本公司自愿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东凌粮油或中农钾肥因此遭受的损失，以使东凌粮油和中农钾肥免遭不利。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赖宁昌；郭家华；赵浩贞；陈雪平；郭学进；刘少波；刘国荣；沙振权；刘志明；李朝波；黄流炎；程晓明；谢鹤；倪晓辉；于龙；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涉邦劳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凯利天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创永津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赛富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智伟至信商务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庆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东凌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李朝波；侯晓田	其他承诺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2015年03月2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7月1日~2020年9月30日	-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郭柏春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0-062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正文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亚钾国际 公告编号：2020-063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10月2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审议通过下列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0月28日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0-071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费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琳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57,040,090.26	8,926,314,621.39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56,218,225.73	4,948,930,985.29	16.3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07,417,641.36	32.35%	3,724,203,806.99	4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505,269.09	-78.03%	560,263,309.15	-2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27,986.19	-99.46%	352,615,293.06	-4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5,284,606.70	37.45%	682,153,791.51	319.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79.41%	0.63	-2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79.41%	0.63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4.54%	10.47%	-3.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927,446.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83,413.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284,327.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5,013.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02,853.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95,010.75	
合计	207,648,016.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26,998,779.47	根据2011年1月28日《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公司享受的增值税税收具有可持续性，公司将其计入经常性损益。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6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奇	境内自然人	23.99%	219,702,005	214,250,771	质押	153,359,368
太平基金－长安信托·稳健增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太平基金锐进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86%	44,464,726	0		
王卿伟	境内自然人	4.50%	41,177,479	0		
王卿泳	境内自然人	3.54%	32,438,319	0		
张云雷	境内自然人	1.25%	11,411,100	0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2%	11,196,09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3%	10,355,627	0		
崔荣	境内自然人	0.84%	7,652,852	7,464,63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7,130,005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其他	0.55%	5,000,044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太平基金－长安信托·稳健增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太平基金锐进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4,464,726	人民币普通股	44,464,726
王卿伟	41,177,479	人民币普通股	41,177,479
王卿泳	32,438,319	人民币普通股	32,438,319
张云雷	11,4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11,100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1,196,090	人民币普通股	11,196,0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55,627	人民币普通股	10,355,62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睿轩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130,005	人民币普通股	7,130,005
林奇	5,451,234	人民币普通股	5,451,23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5,000,044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1,944	人民币普通股	4,591,9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卿泳和王卿伟先生为兄弟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得益于海外多款产品上线以及国内产品保持良好表现，公司整体收入保持快速增长，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0.95%达到37.24亿元，归母净利润5.60亿元，同比下降20.56%，主要系公司在三季度针对海外3款产品进行集中推广，导致三季度单季度净利润较低，公司6月在韩国上线《少年三国志2》，7月在日本上线《Red: Pride of Eden》以及在业太推出《GOTM》，其中《少年三国志2》韩国以及《Red: Pride of Eden》表现超预期，公司在推广上增加了投放，以获取更多的优质客户，导致单季度推广费用较高，三季度利润承受一定的压力。

公司全球化成效显著，游族在Sensor Tower手游发行商全球APP Store和Google Play收入排行榜连续十个月排行前十，并连续五个月排行第六。公司以日韩为主的大亚洲战略有所突破，随着《华武战国》、《塞尔之光》、《少年三国志2》、《Red: Pride of Eden》《エースアーチャー》在日本的陆续上线以及良好表现，公司在三季度连续3个月成为日本Top20的游戏发行商。在韩国市场，公司推出《少年三国志2》、《GOTM》等产品，三季度连续3个月在韩国当地游戏发行商排名Top10。

今年四季度，公司代理的MMO游戏《新神魔大陆》将于11月2日在欧美和东南亚上线，自研的策略卡牌游戏《少年三国志:零》也将于11月12日在国内上线。未来，公司还储备有《新盗墓笔记》、《Infinity Kingdom》等多款自研产品及《伊甸园的骄傲》等代理产品。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1、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133.92%，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

2、预付款项：报告期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减少34.94%，主要系报告期新游戏上线后消耗了相应的预付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报告期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90.85%，主要基于公司产业布局战略，增加对外投资。

4、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期初增加50.57%，主要系报告期游戏上线，预付版权金转入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报告期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58.04%，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投资款及版权金减少。

6、交易性金融负债：报告期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上升，重分类到交易性金融资产。

7、应付账款：报告期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82.21%，主要系本期应付分成款增加。

8、预收款项：报告期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减少100%，主要系本期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9、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45.09%，主要系本期支付员工薪酬。

10、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74.07%，主要系支付员工持股计划收益所致。

11、合同负债：报告期期末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100%，主要系本期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将游戏玩家尚未使用的道具余额从其他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增加153.0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13、其他流动负债：报告期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55.45%，主要系本期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游戏玩家尚未使用的道具余额从其他流动负债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14、长期借款：报告期期末长期借款较期初增加145.28%，主要系本期银行长期贷款增加。

15、应付债券：报告期期末应付债券较期初减少38.43%，主要系本期可转换债券转股。

16、其他权益工具：报告期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较期初减少40